



□ 甘典扬

父亲的记事本

父亲年轻时有本记事本,比一个巴掌大点,外壳是硬纸壳上蒙着一层结实的绛紫色帆布,封面上部是一幅圆形的天安门浮雕画,下书两个绿色大字:红星,非常具有时代特征。几十年过去了,除了外壳有点破损外、褪色外,整个记事本还很完好,里面记载着我家的困难历史和父亲劳动、生活的艰辛,内容零星,是一个时代的缩影。

记事本里最早记录事项是1960年2月,是父亲到镇远县商业局学习,这是父亲当时在镇远建筑公司做会计时的一个事项。

一开始,父亲在公司本来是做木工活的,得知父亲读过小学,写得一笔工整的字,又拨打得一手好算盘,没多久公司领导就把父亲调去做会计,并把父亲作为后备干部进行培养,记事本上记录的那次去镇远商业局学习,2000多人的公司选派了13人去,父亲就是其中之一。

1961年,因母亲一人在家劳动,难以维系家庭生活,父亲不顾公司领导极力挽留,顺应“城市支援农村”政策,从公司回乡务农。

上世纪七十年代,生产队时期,干什么事情都是折算成分,父亲在生产队做过会计,记事本里偶有父亲参加生产队查账、分红,到公社开会的记录,当然,这些工作也是要计入工分的。

“1967年10月28日,和杨某某对账一天。”

“11月29日,算队上分红1天。”

做会计,会查账,是当时有文化的体现。父亲不管是自己做生产队会计,或者是查别人

的账,都秉承公心,深得社员群众信任。

“1978年10月8日,连着开学习会4天。”

这是父亲当生产队长后的一个记录事项。如果说做会计费的是脑,那当队长就是又劳力又劳心,和普通社员一样,生产队长也是凭劳力挣工分吃饭,没有任何补贴。其他社员收工后可以安心休息,而生产队长还要安排明天的活。在那个吃不饱穿不暖的年月,大家都有怨气,农活安排得好则罢,稍有不妥,就会引起少部分社员的不满。生产队长既要卖力带头干活,又要承受个别社员的冷言冷语,是个费力不讨好的角色,很多生产队长都是在社员群众的不满中辞掉的。

在父亲任生产队长之前,我们生产队是整个公社有名的后进生产队,每年分粮、分红,都是全公社最低的,之前公社书记曾多次登门找到父亲,想叫父亲带这个头,父亲都推掉了。

1977年,公社书记又连着几次登门,父亲之前已经推脱了好几任,实在不好意思推了。

父亲在大家举手投票前说:“我带着大家可以,但大家要听安排,不要只发牢骚不干活,窝工也不行,要是有人提出,我和队上的社员代表去看后属实的,不仅要扣工分,还要在完成平时劳动的同时自己抽时间返工,而且不能误了农时;如果是某几个社员一起干的活,也按照这个执行。”公社书记当场表示支持,并说以后谁不服从安排的,就报到公社。再说社员群众也信得过父亲,大家都支持他,结果父亲全票当选队长,他是全公社各生产队成立以

来唯一全票当选的队长。

父亲当队长后,凡事以身作则,苦活、累活都是带头干,在他的带动下,全队社员也干劲十足。我曾问过父亲,有没有真正扣过社员工分。父亲说没有,就是要公社书记压阵提个要求而已,农活的标准不一,用尺子量不了的,大体上过得去就是了,那个年月大家都不容易,拖家带口的,真要扣了谁的工分,虽然自己出于公心,却也不忍心。父亲说有好几次,自己利用出工、收工的时候顺带去检查,确实有马虎的,父亲会私下里告诉他们,他们多半会偷偷去干好。

有了父亲的积极带头,我们生产队当年就喜获丰收,甩掉了全公社垫底生产队的帽子,父亲也因此受到县里表彰,奖品是两个斗笠。

小时候,我家姊妹多,劳力少,尽管父母非常勤劳了,也依旧是一年难得几回开荤。父亲的记事本中有这么一条:

“1976年11月6日,借杨某某猪肉5.1斤。”

杨某某是我家邻居,他家只有3个人,其中两个劳动力,家庭条件比我家要好很多。父亲的记事的时间都是农历,11月6日,杀年猪的人家偶尔也会这么早。不管谁家杀年猪,一条街的小孩都围过来看热闹,那时家家困难,肉都很金贵,不像现在杀年猪请几大桌亲朋好友来吃庖汤,小孩们虽然嘴馋,但也只能看完热闹就各自回家。父亲看我们实在嘴馋,就去她家借了5斤1两猪肉来吃。那个年月,借钱借米,借其他生活物资都很常见,唯独借猪肉是很少见的。借猪肉,成了困难时期我家的特有记忆。

父亲的记事本中,记得最多的还是借粮食:1978年12月,借邹某某大米100斤,在仓库挑的;

1979年5月初一,借王某某大米65斤;

……

我家劳力少,兄弟姊妹多,每年队上分口

粮后,还去之前借的粮食,又所剩无几。第二年开春不久又要开始借粮食。每年借了还,还了又借。那个年月,大家都困难,绝大多数都是相互帮衬,借出粮食的人家也不要利息。父亲始终记得别人的恩情,父亲有木匠手艺,又能说会道,还能写,也经常还人情,谁家修补什么农具、家具,家里有事,父亲都是主动帮忙。困难的日子就在借、还中跌跌撞撞的坚持过来。邹姓人家是我家的一个亲戚,农历12月份借粮,父亲也是迫不得已。在农村,借出去的粮食等生活物资,绝大部分都是在年末岁尾前要归还,就是图个吉利,过年了,粮财要归家。父亲之所以12月去借,是因为那年我家的口粮在还清往年所借粮食之后,竟然还扯不到过年。邹姓亲戚也很同情我家,但年末从家里挑白白花花的大米出去,总是不甘,他就把稻谷从家里挑去仓库打成大米,共约200斤大米。父亲从仓库借走100斤,剩下100斤,邹姓亲戚自己挑回家。

借粮还粮,带来的结果就是寅吃卯粮,我家借粮、还粮日子一直到1982年秋收后才结束,把粮食抢收回家,父亲核算后,终于可以在还清借粮后,来年的粮食能扯上岸了,他长长地吁了一口气。这已经是分田下户两年后的事了。

父亲的记事本内容不多,小时候,觉得父亲记的这个流水账很好笑,长大后,才慢慢读懂父亲的不易,父亲所记载的零星事情就是过去一段段困难的历史,社会缩影,何其艰辛!从父亲零零星星的记录里,我读到他的纯朴想法、滴水之恩定当铭记,还不起情的也要记起情。

在时间长河中,父亲曾随意挑了几朵浪花,放在记事本里,现在,他的记事本早已泛黄,但却始终没能绘成诗和远方。倒是他铿锵有力的横竖撇捺,时间越久,形容枯瘦中越发抽象成过去的岁月。

□ 石秀昌

梦里故乡

等到夜色
把残阳收拾干净
故乡 模糊而又清晰的场景
在梦里依次上映

村口 那株目送过我离开的香樟
还有树下那些憨厚的石头
被我一声问候
唤醒

风雨桥还在 老屋也还在
像喘着粗气的老牛
在寒风中瑟瑟发抖
墙根下呆头呆脑的 是被冷落的
犁耙 锄头
以及父亲的烟斗
蛛网裹不住织布机的苍老
母亲的指纹已被风尘掩埋

趴在灶台上的
那只旧碗 是否还深藏着
我幼年的馋虫
屋檐下的燕窝还在等待春天
那些走失多年的孩子
哪一天会飞回来呢
石板路被时光打磨
在杂草间枯瘦

父母离世以后 故乡是刻在我心上的一道疤痕
想念一次 疼痛一次
我是飘游异乡的一片叶子
没有根系 再也找不到
回归的理由或借口
故乡之于我 只剩下
单薄的梦境

□ 吴芳秋

如果有来生

我看着你,而你,不看我
你的沉默像一柄硕大的铁锤,砸碎了我
我用泪水浸泡思念,用疼痛治疗疼痛
四月繁花似锦,草长莺飞
而你,面容肃静,充耳不闻

亲爱的战友,我向你承诺
如果有来生,我还做一个警察
站成一根桩,无惧雨雪风霜
看车流滚滚,看世态炎凉
把来来去去的身影和似笑非笑的脸庞
一并收入我坚定的目光

如果有来生,我还做一个警察
磨成一把剑,无惧鬼神嚣张
以威严和虔诚的姿态追求众人安康

如果有来生,我还做一个警察
走动如一面红旗,静止如一根拐杖
带走冬天的严寒,呈上春天的温暖
而我的回报,是替你守护和平的梦想

如果有来生,我还做一个警察
警灯是我的眼睛,夜色是我的衣裳
守卫着高楼大厦,挂念着土砖瓦房
每当四月来临,你的墓边
将山花烂漫,一片芬芳

亲爱的战友,如果有来生
我还要做你的战友,还做一个警察
我延续了你的正义与善良
我的色彩融合了天空的湛蓝
以及大地的苍黄

我站在你面前,看着你
而你,不言不语,不看我

□ 静远

梧桐雨下

立秋已有一段时间,
昨天下了一天的雨,
渐渐的也感觉到了秋的凉意;

走在被细雨淋湿的大街上,
想着曾经满街的梧桐树,
透着金黄的树叶,
散发着浪漫的气息;

随着时间的推移、
我们的成长、
一切都已事事人非,
梧桐已不再,
所有的浪漫情节都随着梧桐被一起掩埋;

轻轻的凉风刮过,
已看不到满地的梧桐叶,
回忆曾经的那时,
到了秋的季节,
吹着凉风、落着小雨、
踩在梧桐叶上,
完全是一副童话般的景象!
真希望成长不要带来困惑,梧桐不要消失;

每当梧桐雨下,
踩着湿润的落叶感受着秋的凉意,
虽凄凉,
却让人感到很惬意、感到壮美;
凝望秋……回味梧桐雨下……

□ 龙登玖

人生曲折依旧美丽

——读龙月江编年纪实体自传《侬妹》

《侬妹》是一部普通人写的自传,作者龙月江与我是一个寨子的人,就在我家下坎,相距仅五六十米。不过,我们虽然在一个寨子,由于她很早就去了北京,偶尔回来探亲,我又不在,因此从未见过,只是知道寨上有这么个人。她比我大十六七岁,我叫她姐。

因我与作者一个寨子,所以今天,我是以审视的目光来读《侬妹》这本书的。书很厚,近40万字,我没有那么多时间,因此暂时只挑与老家有关的篇目来读。

结果看到,一个个熟悉的人名和地名出现在作者笔下,我突然来了兴趣,特别是对描写我的大哥龙登远那段,读得相当仔细,一个字一个字地读,反反复复地读。一开始我有些不舒服,因为那毕竟是我亲哥,看见有人对他不敬,心里自然难受。不过很快就平静了下来,想到那是童年发生的事,小时候谁没招惹过谁?

她说打开她家楼上的后门,正好与我家门口齐平,能互相通视,那这样看来,我家前面的几户人家——李家、袁家、胡家,当时都不存在,是后头才搬来的。又说,我们寨上壕洞岩有个叫木生的人,我一头雾水,壕洞岩总共就三户人家,哪有这样个人?我立即询问寨上一位年长的人,他告诉我,确实有木生,姓杨,后来搬到汉寨去了。这些都是我不知道的历史,从来没有听老人说过,要不是今天读了《侬妹》,我永远不知道寨上曾有这样的事。

到现在才知道,原来月江姐还有个哥哥叫龙鼎甲,我一直认为她就是兄妹俩。她哥龙武甲是我高中的班主任,教语文,一直不明白他走路怎么会有点瘸,现在才清楚原来是小时候在学校,被人触碰栏杆断裂从二楼摔下来折了腿。她母亲名叫周桂花,比我父亲还大几岁,我们喊“二妈”,她的曲折经历此前我也是不知道的。正如作者所述,她母亲十分勤劳,她们家的菜园子,总是比别人的长得好。当年我在天柱民中读书,她妈经常托我带东西给武甲老师。

一直很好奇月江姐为啥能到北京,原来这一切都是因为她那同母异父的姐姐宝仙(月仙)。她姐姐我也从未见过,但她姐姐的姑妈,人称“姝老爷”,就住在石洞医院下面,有一年还失过火,这些我是很清楚的。正如《侬妹》里说,这位姑妈从小都是小姐样,从未下地干活。她一生都没嫁人,父母、哥哥都去世后,唯一的亲人就是侄女宝仙(月仙)了。

《侬妹》对老家的一草一木都描写得十分详细。她家门口是一片梯田,以前田埂上有很多梨树,现在唯一还存在的,就是那棵枣树。那些年,每当枣子熟了,寨上的小孩三天两头都会悄悄用石子把枣子打下来,气得她嫂嫂整天骂骂咧咧。但没办法,那个年代没有什么吃的。

《侬妹》里描写了很多童年趣事,现在听来都还很亲切。比如在火塘边炸包谷吃,有月亮的晚上玩“蛤蟆抱蛋”,那首顺口溜“月亮光光,打米烧香,烧死王大姐,气死满姑娘……”,要是不经作者提醒我都忘了,我们寨上的小孩当年的确就是这么玩的。

《侬妹》对农事的描写十分生动,比如编草鞋,我们从小就耳濡目染,我自己都编着玩过。特别是焙茧焙谷子,用碓舂米那一节,描写得相当精彩,可见作者对生活的观察是多么细致。

《侬妹》写了很多我们石洞小学的前身往事,她说到勤工俭学,其实到了我们那个年代还在进行。不过地点已经变了,不再是去“高井冈”那么远,而是在距离学校大约两公里的“峨嵋”,我们是种的火麻、花生、包谷和薏仁米。

我从《侬妹》的描写中看到了生活的艰辛,那个年代每家每个人都不容易,特别是像她家,从小失去父亲,没有劳动力,靠母亲一个人含辛茹苦把孩子拉扯大,可想而知日子过得多么艰难。读了“茅厕边的石头不能坐”一篇,大人白天要去干活,哥哥又上学去了,剩她一个人在家,六月炎天困倦袭来,一个五六岁的小女孩便在厕所边睡着了,头上是嗡嗡叫的苍蝇,此情此景,不禁让人潸然泪下。好在上天眷顾,后来她有机会去了北京,哥哥也考取大学分了工作,从此华丽转身,过得反倒比别人好,这就是常言说的:上帝为你关上了一扇窗,就会帮你打开另一扇窗。

《侬妹》的真实性已经到了传真的程度,她到北京以后的事我虽然无法证实,但她描写家乡的点点滴滴,都是有鼻子有眼、看得见摸得着的,没有任何虚构的成分。不得不佩服作者惊人的记忆力,时隔七十多年,小时候的细枝末节都还记得清清楚楚。这本书,虽然语言上有所欠缺,但这并不影响我们对历史的追忆,作者只是一个读到小学五年级的人,此前从未接触过文学,能写到这种水平,已经是奇迹。



清水江

刊头图

赵海翔 摄

□ 王道东

童年里的露天电影时光

大山里风景很美,森林茂密、林泉飞瀑、小桥流水。但以前偏远的山区,九山半水半分田的地貌,吃的就红薯洋芋,汤汤水水过日子。物资匮乏、精神文明也是缺的。看电影和吃肉是逢年过节才有的奢望。

农忙太过辛苦,人们需要犒劳一下自己,村里会出钱请电影队来放电影,在乡民眼里这就如同中了大奖那样算是意外的惊喜。

还记得1993年的春天,农忙季节刚过,县里老早传来消息,要到村里免费放两场电影。村里的老老少少像过节一样,每个人脸上都荡漾着幸福的笑容。我们也在倒计时,算着电影到来的日子。约定的日子到了,可是电影却还没进到村里。放映机子和影片还在20多里外的村子里。

村子那时还没有通车,几名壮汉自发组成一支队伍,连夜摸黑前去抢影片,要是去晚了,影片说不定又被其他村抢走了。天色漆黑,走在乡道上,黄泥土又黏又滑,有的人摔了个仰八叉,有的一脚踩在黄泥土上,陷进坑里,两脚都是泥土。这些人连跑带爬,来回奔波,2个半小时居然将影片和机子运到了。人人心里都吃了一颗定心丸。刚从地里干活回来的村民,吃饭洗漱之后换身干净衣服,再加入老人小孩的行列。

我因为放牛回家晚了,电影快开场了,守候在路口的父亲一脸焦急,父亲

帮我把牛关到圈里,连拉带拖地带我到了电影场时,人们里三层外三层的挤满了人,早来的那些人,左等右等总不见电影开始,已经沉不住气了,开始催促了。

催促再三,放映员在农户家喝了两杯小酒,总算来了,放映之前讲了一些防火、保持秩序的话,电影还没开始……我们一句话都没有听进去,关心的只是电影。

快放电影了,马达响起,灯先亮了,我们都从心里长出一口气。爱搞恶作剧的大叔凑近去把电灯里外上上下下看个明白,把一根长长的烟杆,伸到电灯上去点烟,等了半晌,并没看到烟点着,然后模仿别人的话说,“电灯好是好,就是不可以点烟。”大家先是一愣,回过神来的人们哄然大笑,这算是电影前的序曲。

电影开始放了,父亲个子不是很high,身体微微发胖,来得晚了站在后面,看到的都是一排背影,父亲让我骑在肩膀上,我比现场最高的人都高出一个头,能看上电影了,父亲就听了一晚上的电影。这次的电影没让我们失望,《地雷战》《地道战》是最火的影片,战斗中的各种发明令乡亲们大呼过瘾,小兵张嘎用木头枪缴了敌人的械,更是让村民们大声叫好。一辆三轮车开头,几辆自行车跟随,鬼子来浩浩荡荡的又来扫荡,乡亲们看到紧张的画面时,紧张万分,人人屏住呼吸,鸦雀

无声。最后鬼子全部被赶走了。

那时候的胶卷片都是放了很多次的老片子,刚刚看到精彩部分的时候,影片断了,叹息声四起。放映员把电灯调亮,然后放映员很快地接影片。枪声又响起来,电影片又接上了,父亲又把我扛在肩上,我就这么看了一夜的电影,那时的我已经是半大小伙子,我叫父亲放我下来,父亲不答应,父亲就听了一晚上的电影。电影结束了,父亲才轻轻地把我放下来,他的额头沁满了汗珠,双脚也显得有些许沉了。他看着我,轻轻地问,“小宝,电影好看不?我说好看,好看,鬼子没有一次能赢呢。”然后把故事复述给父亲听。

镇上有一家电影院,很多同学都喜欢用饭票去换电影票,两斤米四个饭票,两张饭票可看一场电影。有好几个同学宁愿饿着肚子,也要看一看电影。我自然不愿意饿肚子,但又想看电影,木房子做的电影院难免有一些缝隙,于是我们一群半大的小孩就透过缝隙里看电影,每个人看三十秒,精彩的电影自然是看不上的。

这些年,高清电视、数码影院遍及城市,黑白电视也已经走进历史深处,人们的生活水平越来越高,看电影只是生活的点缀了,岁月在变迁,时代在进步,我却永远难忘村里放的那一次次露天电影,大家一起在温凉的夜,一起享受欢乐的时光,至于电影内容已经模糊不清了。